

凤翔县人民法院 2020 年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依据凤办发【2002】37号文件，根据市委、市政府批准的《凤翔县县乡机构改革方案》，凤翔县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依照法律规定独立行使审判权，对凤翔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一）凤翔县人民法院主要职责：

- 1、依法审判由凤翔县人民法院管辖的初审刑事、民商事、行政案件和法律规定的其他案件。
- 2、审判上级法院指令再审，发还重审案件和对本院已生效的审判监督案件。
- 3、负责执行一、二审民商事、行政案件的生效判决、裁定和调解等具有执行内容的法律文书。
- 4、负责办理省、市、县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的议案和提案。
- 5、对法律、法规修订草案提出意见和建议，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向有关单位提出司法建议。
- 6、负责全院的司法统计工作，总结审判工作经验，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 7、根据审判工作需要，对有关案件进行司法技术鉴定。
- 8、负责本院的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建设、精神文明建设和

政务工作。协助县主管部门管理本院机构编制工作。

9、检查、监督本院干警执法、执纪情况，进行法制宣传和廉政教育。

10、负责本院物资装备和有关经费的管理工作。

11、领导和管理全院的司法警察。

12、办理领导机关及领导同志交办事项。接待处理人民群众来信来访。办理外地法院委托事项，承办其他应由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内设机构。

1、凤翔县人民法院机关设 11 个内设机构，即综合办公室、政治部、监察室、审管办、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综合审判庭、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执行工作局（内设执行指挥中心）、司法警察大队。

2、凤翔县人民法院设 4 各基层法庭，即柳林人民法庭、陈村人民法庭、郭店人民法庭、横水人民法庭。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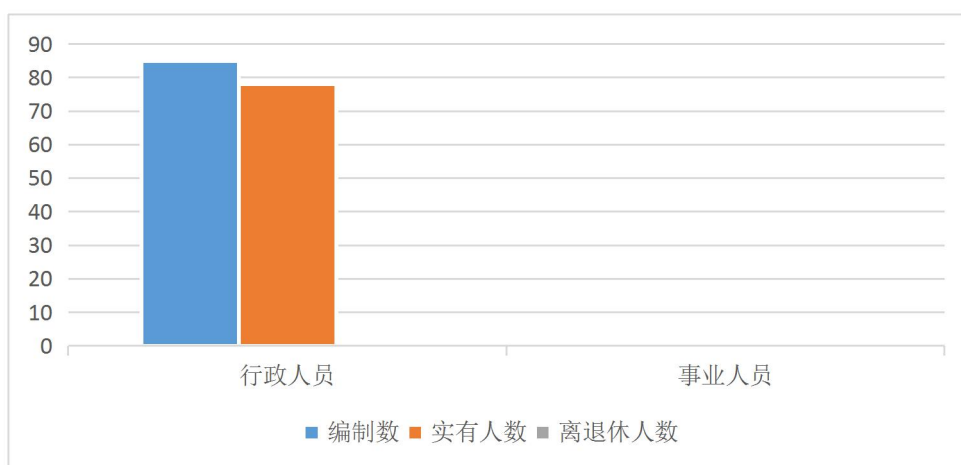
纳入 2020 年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本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凤翔县人民法院（机关）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 2020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86 人，其中行政编制 85 人，事业编制 1 人；实有人员 78 人，其中行政 78 人，归口单位管理退休人员 1 人。

凤翔县人民法院人员情况统计图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 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决算表	是	无政府性基金收入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无政府性基金收入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 凤翔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399.17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2424.24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16
		9. 卫生健康支出	46.93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2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399.17	本年支出合计	2551.3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164.84	年末结转和结余	12.67
收入总计		支出总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编制部门： 凤翔县人民法院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 名称				小计	其中： 教育 费			
合计		2399.17	2399.1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727.08	2727.08						
20405	法院	2727.08	2727.08						
2040501	行政运行	1388.91	1388.91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 务	344	344						
2040504	案件审判	109	109						
2040505	案件执行	15	15						
2040506	两庭建设	201	201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14.17	214.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80.16	80.1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 老支出	80.16	80.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险缴费 支出	80.16	80.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93	46.9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 疗	46.93	46.9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93	46.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编制部门： 凤翔县人民法院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551.33	1424.14	1127.1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424.24	1297.05	1127.19			
20405	法院	2424.24	1297.05	1127.19			
2040501	行政运行	1393.36	1297.05	96.31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1.33		331.33			
2040504	案件审判	161.97		161.97			
2040505	案件执行	15		15			
2040506	两庭减少	201		201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21.58		321.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80.16	80.16				
208050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 支出	80.16	80.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16	80.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93	46.9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93	46.9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93	46.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 凤翔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399.17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2424.24	2424.24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16	80.16		
		9. 卫生健康支出	46.93	46.93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2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 凤翔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本年收入合计	2399. 17	本年支出合计	2551. 33	2551. 3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64. 8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2. 67	12. 6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2564. 01	支出总计	2564. 01	2564. 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 凤翔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551.33	1424.14	1303.15	120.99	1127.1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424.24	1297.05	1176.06	120.99	1127.19	
20405	法院	2424.24	1297.05	1176.06	120.99	1127.19	
2040501	行政运行	1393.36	1297.05	1176.06	120.99	96.31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1.33				331.33	
2040504	案件审判	161.97				161.97	
2040505	案件执行	15				15	
2040506	两庭建设	201				201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21.58				321.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16	80.16	80.1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0.16	80.16	80.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0.16	80.16	80.1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6.93	46.93	46.9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93	46.93	46.9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6.93	46.93	46.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 凤翔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424.14	1303.15	120.9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02.91		
30101	基本工资		468.21		
30102	津贴补贴		368.95		
30103	奖金		312.5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0.1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5.6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5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9	
30201	办公费			27.59	
30205	水费			1.52	
0206	电费			13.55	
30207	邮电费			1.97	
30208	取暖费			12.04	
30211	差旅费			14.96	
30213	维修（护）费			3.21	
30217	公务接待费			2.21	
30228	工会经费			15.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4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			8.9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4		

30309	奖励金		0.24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 凤翔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 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预算数	59.50		3.50	56.00	36.00	20		
决算数	57.58		2.21	55.37	35.96	19.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 凤翔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 凤翔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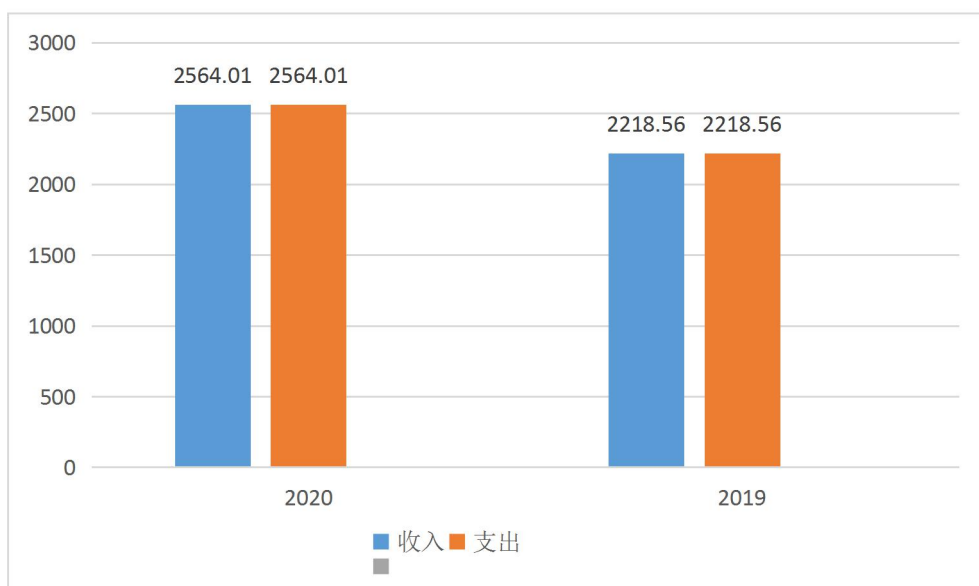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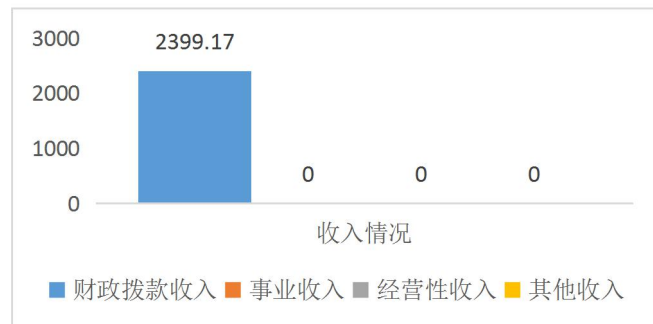
2020 年本部门收入 2564.0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399.17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164.84 万元，2020 年本部门收入较上年增加 345.45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增长，案件数量增加，办案业务费用增加。

2020 年本部门支出 2564.0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551.33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2.67 万元，2020 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增加 332.77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增长，案件数量增加，办案业务费用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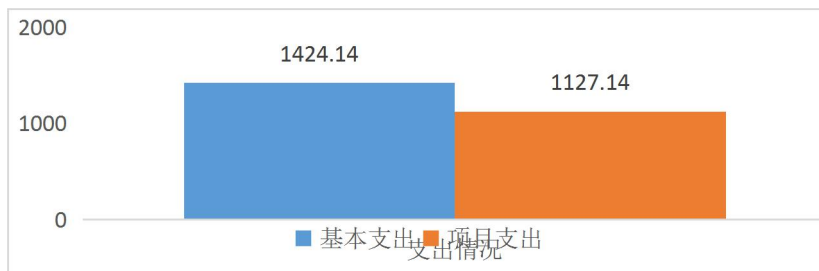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收入合计 2399.1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399.17 万元，占比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支出合计 2551.3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24.14 万元，占 55.82%；项目支出 1127.19 万元，占 44.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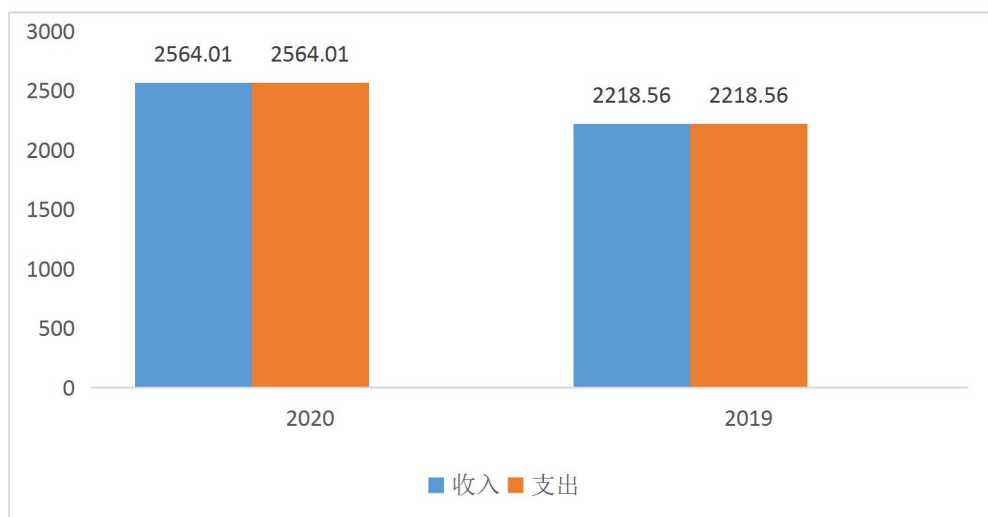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收入 2564.0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399.17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64.84 万元，较上年增加 345.45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增长，案件数量增加，办案业务费用增加。

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 2564.0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51.33 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2.67 万元，较上年增加 345.45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增长，案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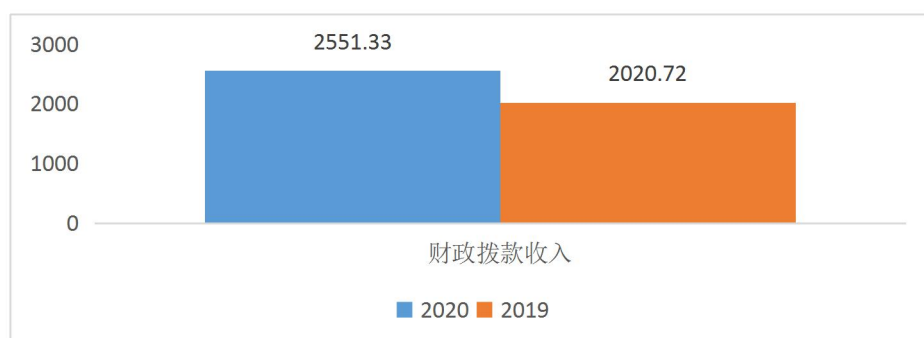
数量增加，办案业务费用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 2551.33 万元，占本年度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530.61 万元，增长 26.25%，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增长，案件数量增加，办案业务费用支出增加。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564.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51.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62%。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1388.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93.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3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支出数为支出上年结转数，故大于本年预算数。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34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1.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3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办案经费未支出，需结转至下年使用。

3.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

年初预算为 1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1.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8.6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支出数为支出上年结转数，故大于本年预算数。

4.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执行（项）。

年初预算为 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5.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两庭建设（项）。

年初预算为 2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6.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214.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1.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0.1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支出数为支出上年结转数，故大于本年预算数。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80.16 万元，支出预算为 80.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 46.93 万元，支出预算为 46.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24.14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1303.15 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 120.99 万元。

人员经费 1303.1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302.91 万元、津贴补贴 468.21 万元、奖金 312.5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0.16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5.62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6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54 万元、奖励金 0.24 万元。

公用经费 120.9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27.59 万元、水费 1.52 万元、电费 13.55 万元、邮电费 1.97 万元、取暖费 12.04 万元、差旅费 14.96 万元、维修（护）费 3.21 万元、公务接待

费 2.21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41 万元、工会经费 15.6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93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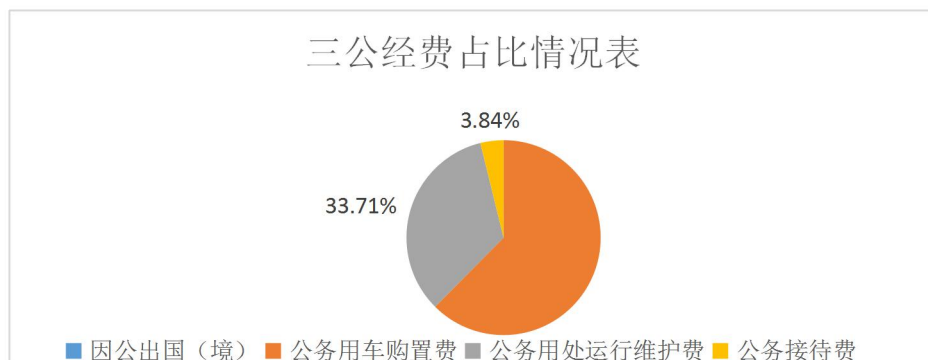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59.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77%。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1.92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减少“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5.96 万元，占 62.45%；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9.41 万元，占 33.7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2.21 万元，占 3.8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

预算和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购置车辆 2 台，预算为 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96 万元 2，完成预算的 99.89%，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04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减少“三公”经费开支。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05%，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59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减少“三公”经费开支。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公务接待 28 批次，370 人次，预算为 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63.14%，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1.29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厉行节约，减少“三公”经费开支。

（三）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培训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变动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培训费预算和支出。

（四）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会议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

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变动 0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9 年本部门无会议费预算及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120.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0.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12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12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16 辆（其中公务用车保有 1 量），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0 年当年购置车辆 2 辆（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

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2 个,二级项目 2 个,共涉及资金 883.1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案件审判执行”、“两庭”建设两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案件审判执行”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682.17 万元,执行数 66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基本达成预期指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案件上诉率 18%,上诉率较高,原因是当事人对案件审判结果不满意。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提高案件调解撤诉率,对判决案件做好判后答疑工作,让当事人能够服判息诉。

“两庭”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201 万元,执行数 2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部达成预期指标。未发现问题。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体系,本部门自评得分 97 分。部门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 2564.01 万元,执行数 2551.33 万

元，完成预算的 99.5%。本年度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通过项目实施本年度受理（执行）案件数 2915 件，审（执）结案件数 2834 件，结案率达 97.22%以上，结案案件调解撤诉率达 64%。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案件上诉率 17.56%，上诉率较高，原因是当事人对案件审判结果不满意。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提高案件调解撤诉率，对判决案件做好判后答疑工作，让当事人能够服判息诉。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案件审判执行项目					
市级主管部门		凤翔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凤翔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682.17 万元	669.50 万元		98.20%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344 万元	331.33 万元		96.32%	
		市级财政资金	338.17 万元	338.17 万元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结案率达 90%以上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收案数	1000 件	3400 件		
			结案数	900 件	3230 件		
			人均结案数	100 件以上	120 件		
		质量指标	结案率	90%以上	95%		
			调撤率	50%以上	65%		
		时效指标	平均每件案件审理时限	90 天以下	79 天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案件上诉率	30%以下	18%		
			当事人满意度	70%以上	8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两庭”建设				
市级主管部门		凤翔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凤翔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01 万元	201 万元		100%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市级财政资金	201 万元	201 万元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结案率达 90%以上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收案数	1000 件	3400 件	
			结案数	900 件	3230 件	
			人均结案数	100 件以上	120 件	
		质量指标	结案率	90%以上	95%	
			调撤率	50%以上	65%	
		时效指标	平均每件案件审理时限	90 天以下	79 天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案件上诉率	30%以下	18%		
		当事人满意度	70%以上	8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填报单位：凤翔县人民法院

自评得分：97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受理第一审民事案件、刑事案件和执行案件，完成县委安排的其他工作。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全年支出2564.01万元，主要支出范围为工资福利支出、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案件审判、执行支出，和其他法院支出						
(三) 简要概述当年市委市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案件结案率达93%以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预算完成率=（2551.34/2564.01）×100%=99.5%，数据来源：部门预算表和决算表	2551.34	2564.01	9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预算调整率=（9.94/2564.01）×100%=0.38%，数据来源：部门预算表和决算表	2554.07	2564.01	5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半年支出进度=1102.5/2564.01×100%=42.99%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1784.07/2564.01×100%=69.58%，数据来源：部门预算表、决算表、财政支付系统	1282 1923.01	1102.5 1784.07	3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0/0×100%-100%=--100%，数据来源：部门预算表、决算表	0	0	5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57.58/59.5）×100%=96.77% 数据来源：部门预算表、决算表、财政支付系统	59.5	57.58	5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新增资产赔偿按预算执行。 资产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资产收益足额上缴财政。 数据来源：部门资产管理系统、预算执行系统			5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1、本部门财务活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资金支出全部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4.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5		
效果	履职尽责（60分）	项目产出（40分）	40	宝鸡市中院确定全市法院2019年结案率达到93%以上。结案率=结案数/受理案件数×100%	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结案率=2834/2915×100%=97.22% 数据来源：法院审判执行系统、宝鸡市中级人民法院2020年结案率通告	93%	97.22%	40		
		项目效益（20分）	20	案件上诉率在20%以下。上诉率=上诉案件数/结案数		上诉率=512/2915×100%=17.56% 数据来源：法院审判止薪系统	20%	17.56%	20		

备注：

-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